

## 臺北市大安區龍淵里 107 年度「里鄰建設服務經費」辦理成果報表

填表日期：107 年 12 月 31 日

填表人 里 長：汪吉秋

里幹事：潘珮如

項次	案件來源	辦理項目及內容	使用金額	完成日期	效益說明	備註
三、守望相助工作	107.2.27 里鄰工作會報決議通過	守望相助隊裝備(服裝、哨子、警棍、電擊棒、指揮棒、充電式照明燈、巡邏箱、緊急救護服務鈴、通訊設備等)。	118,951	107.12.20	加強維護治安 加強維護治安提升志工智能	超支 43 元由里辦公室自籌
五、活動中心及里民活動場所空間維護與經營	107.2.27 里鄰工作會報決議通過	活動中心、里民活動場所各項設施之購置及維修。	9,622	107.12.20	提高為民服務品質	
八、里鄰資訊電腦化相關設備之設置、升級、維修零件耗材及電腦網路月租費等	107.2.27 里鄰工作會報決議通過	里鄰資訊電腦化相關設備之設置。 里鄰資訊電腦化相關設	21,705	107.12.20	提高為民服務品質	
九、里辦公處辦公機具之購置或租用	107.2.27 里鄰工作會報決議通過	里辦公處辦公機具之購置。 里辦公處辦公機具之租用。	4,282	107.12.20	提高行政效率	超支 92 元由里辦公室自籌
十、為民服務設施之購置、租用及維修	107.2.27 里鄰工作會報決議通過	為民服務設施之購置。 為民服務設施之維修。	18,600	107.12.20	提高行政效率	
十二、辦理節慶、公益、環保等相關活動	107.2.27 里鄰工作會報決議通過	辦理節慶、公益、環保等相關活動。	87,415	107.12.20	敦親睦鄰	
十三、志工相關費用	107.2.27 里鄰工作會報決議通過	研習活動 1 場	39,560	107.12.20	提升志工智能	

備註：1. 於年度終了後 5 日內里長應按經費實際支用情形填報區公所備查。

2. 本表應公告於里辦公處門首、里公布欄及里辦公處網站。